

# 山东农业大学学生工作处通知

山农大学通字【2019】7号

## 关于做好2019届省级优秀毕业生信息网上提交审核工作的通知

根据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2019届非师范类普通高等学校优秀毕业生评选工作的通知》（鲁人社函〔2018〕258号）要求，我校前期已完成省级优秀毕业生的初选工作，为做好省级优秀毕业生信息的网上提交和审核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信息提交的内容和流程

#### 1. 学院进行省优初选设置

学院于2019年2月27日前，登陆省就业信息网，使用“学生信息管理”栏目下的“学生用户管理”功能，勾选通过初选的省级优秀毕业生，点击“省优初选设置”，完成省优初选的设置，只有经过学院初选设置的毕业生才有资格完成省优信息的录入。

#### 2. 毕业生完成网上信息录入

毕业生于2019年3月5日前，通过学校初选的毕业生登陆省就业信息网，使用“就业手续办理”栏目下的“办事大厅”功能，点击“省优毕业生填表”，依次填入“综合测评成绩及名次”“何时何地受何种奖励”和“主要事迹”，点击“提交”完成省优毕业生评审表的填写。“综合测评成绩及名次”填入格式为“成绩/名次”，建议填入最近年度的。

#### 3. 学院审核省优信息

学院于2019年3月6日前，登陆省就业信息网，使用“就业手续办理”

栏目下的“省优毕业生院系审核”功能，依据基本前期评选的基本情况，审核省优初选毕业生的录入信息，对于录入正确的点击“审核通过”完成审核，对于录入信息有误的点击“审核不通过”，退回毕业生重新填写。

#### 4. 学校审核上报

学校于2019年3月8日前，审核完成省优毕业生信息后，点击“审核通过上报”，省优毕业生信息上报至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核准。

#### 5. 省人社厅审核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核准无误后，将省级优秀毕业生名单在“信息网”公示5个工作日无异议，签印电子印章。系统生成“优秀毕业生评审表”。学院下载打印系统中签印电子印章的“评审表”，加盖院、校印章装入毕业生档案。经核准的省级优秀毕业生，授予“山东省普通高等学校2019届优秀毕业生”称号，发放由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印制的优秀毕业生证书。

## 二、几点要求

1.各学院要严格按照省级优秀毕业生信息提交的时间节点完成相关工作，在设置省优初选名单时要求多次核对、准确无误；要督促毕业生规范填写相关信息。

2.因学院审核完成即上报省人社厅，出现错误无法修改，因此学院要认真审核、逐一核对，确保“综合测评成绩及名次”和“何时何地受何种奖励”真实无误，“主要事迹”内容符合实际，无夸大成分。

学生工作处

2019年2月23日